

潮州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潮应急〔2019〕10号

转发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，市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粤应急法规〔2019〕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各县、区安监局。

潮州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19年1月31日印发